

國立清華大學

碳資產管理之理論與實務在職碩士學分班

招生簡章

1、 招生對象

具教育部認可之學士學位或報考研究所同等學歷（三專畢業滿二年以上，二專或五專畢業滿三年以上者）

2、 課程資訊

- 課程時間：111.10 月中旬起：週五(18:30-21:30)、週六（9:00-12:00、13:30-16:30），共計 54 小時
- 課程地點：線上、線下搭配辦理（實體課程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）
- 課程名稱：碳資產管理之理論與實務

課程表：（課程表每單元以 3 小時為原則，授課日期若有異動，將於課前另行通知學員）

	時間安排	課程名稱	簡介
	10/15	開業式專題演講	兩班共同辦理 預計邀請專家進行主題及專題演講
1	10/21	課程簡介/認識碳循環與碳定價之源起	導論
2	10/22	綠化供應鏈之挑戰與因應	氣候聯盟經驗分享
3	10/22	認識永續原則與循環經濟	認識永續生產模式
4	10/28	永續平台的設計與分享—微軟觀點	氣候聯盟經驗分享
5	10/29	認識碳足跡： 碳揭露、碳盤查與相關國際標準	了解碳盤查與科技減碳之意義
6	10/29	自產品生命週期的角度看碳流動	認識環境經濟與永續
7	11/4	因應碳定價與碳關稅之風險與挑戰	氣候聯盟經驗分享
8	11/5	認識碳資產及其管理： 減碳額度、抵換額度或綠電憑證	當前國際碳交易市場之發展及其管理
9	11/5	巴黎協定之市場與非市場機制	簡介碳資產管理之國際法制
10	11/11	台灣的相關氣候法制	台灣碳資產管理之法制基礎
11	11/12	碳資產之管理實務與挑戰	氣候聯盟經驗分享
12	11/12	2050 淨零碳排之科技基礎	簡介國際淨零趨勢與科技路徑
13	11/18	落實淨零目標之綠色融資與碳金融	綠色金融之發展趨勢及其機會
14	11/19	碳權之創造或取得:碳揭露與會計規則	氣候聯盟經驗分享
B	11/25	分組專題討論(一) 實務研習	期末報告
C	11/26	分組專題討論(二) 實務研習	期末報告
D	11/26	結業式及專題演講	兩班共同辦理

			預計邀請一位專家專題演講並 辦理授證
		合 計	54 小時

3、課程說明

隨國際企業領袖積極投入減碳並要求綠化供應鏈、碳關稅之發展逐漸蔚為趨勢，加上我國也配合巴黎協定之生效，透過法制化的 2050 淨零路徑來推動國家減碳目標，這已發展成企業經營者所面臨之經營危機，有鑑於此，「台灣氣候聯盟」與清華大學乃本諸永續發展之原則，合作推動以完善企業碳定價、碳資產管理制度為基礎，回應全球綠化供應鏈要求及國家減碳目標為重點，掌握碳金融及綠色經濟之發展契機為願景，來規劃 3 學分之在職進修碩士學分課程，希望透過聯盟之永續長及清大之教師合作，規劃出能兼具實務與理論之課程，以利學員之能力建置及企業之永續發展擘劃。課程之實施將採模組化之設計，並由氣候聯盟之永續長擔綱實務主題分享(及分組導師)之工作，此外，上課學員將分成六組，交由實務教師(永續長)按模組化之主題提供實務命題，並指導各分組進行解題演練，以作成期末報告。

4、修課人數：本課程選修人數每班至少 30 名，若招生名額不足，本班有保留開課權利。

5、收費標準

1. 學分費：1 學分新台幣 10,000 元，共 3 學分 30,000 元。（已含上課講義，若需書籍則另購）
2. 繳費日期：審查通過後，一經錄取，則由本校推廣教育中心發出錄取通知，請依指示於繳費期限內繳清。

6、報名方式

1.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開始報名。
2. 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。網址：<https://exten.site.nthu.edu.tw/p/423-1213-3276.php?Lang=zh-tw>

7、其他事項

1. 學分證書：修課時數達授課時數五分之四以上者，且學期總成績達 70B⁻，由本校授予學分證明書（非學位證書）。
2. 終身學習時數：取得學分證明書者，予以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。
3. 學分抵免：修業合格取得學分證明書者，學分抵免依本校各系所辦理。
4. 退費方式：繳費後如欲取消課程，檢附退費申請表及收據以書面提出申請。退費額度按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」規定實施。
5. 旁聽申請：為保障學員權益，謝絕試聽、旁聽。
6. 課程停開：課程如因故停開，將通知選課學員，恕不另行公布。
7. 修讀本學分班之學員應遵守本校、院各相關規定，違反規定情節重大或行為有損本校名譽者，本校得停止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
8、聯絡方式

國立清華大學推廣教育中心 / 電話：03-5731017，何小姐

E-mail：slher@mx.nthu.edu.tw

地址：30013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101 號